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零七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1

##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5年1月2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确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2月13日(周五)下午2:30,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2月13日下午2:30;
  -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2月12日—2015年2月1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13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2月12日15:00至2015年2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股权登记日:2015年2月6日
- 6、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现代之窗大厦A座26楼会议室。
  - 8、会议出席对象:
    - (1) 凡2015年2月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共同发起设立“零七”和云计算产业投资福七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关于中止<钛矿产品总包销合同>的议案》(该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练卫飞、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源亨信投资有限公司均需在现场股东大会表决中回避对该事项的表决,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上述议案详见2015年2月9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共同发起设立“零七”和云计算产业投资福七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和《关于中止<钛矿产品总包销合同>的公告》等相关资料。

-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手续:
  - (1) 法人股东应持单位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2)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 (3) 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如以信函方式应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正式出席会议需向公司提交参会文件原件。

-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现代之窗大厦A座26楼
- 邮政编码:518031
- 登记时间:2015年2月9日上午8:30—12:00时;下午13:30—17:00 时。
- 4、联系方式:
  - 联系电话:0755—83280053
  - 联系传真:0755—83281722
  - 联系人:冯军武、张伦麒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http://w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007
  - 2.投票简称:“零七投票”。
  - 3.投票时间:2015年2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零七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5.通过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均选择“买入”。
    - (2) 输入投票代码:360007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15-004

##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财务报告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456,688,018.61	3,816,093,635.71	16.79%
营业利润	830,155,166.83	580,384,382.35	53.62%
利润总额	828,912,442.53	555,187,409.45	4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8,224,546.50	400,373,573.41	51.9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798	0.4475	51.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4%	11.17%	4.13%
总资产	5,408,110,979.76	5,445,326,763.47	-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233,143,454.29	3,779,022,465.17	12.08%
股本	894,655,960.00	894,655,96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73	4.22	12.0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4年度,公司实现水泥产量1,400.64万吨、销量1,389.71万吨,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了

证券代码:002509 证券简称:天广消防 公告编号:2015-010

##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广消防;股票代码:002509)已于2014年8月1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2014年11月1日,公司公告《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11月18日至2015年2月3日,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 为深入推进公司“立足福建、布局全国”的区域扩张战略及消防产品与消防工程一体化经营战略的实施,进一步做大做强消防主业,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结合现金支付的方式购买优质消防工程公司的股权。
- 二、目前进展情况及时延期复牌的原因
- 1、目前进展情况
- 公司已于2014年11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截至目前,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历史沿革、业务基本情况、股东基本情况、主要财产情况以及最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诉讼、仲裁情况等方面的尽职调查工作已基本完成。
- 2、仍需延期复牌的原因
-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公司为优质消防工程公司,其承接的消防工程及消防

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华信国际 公告编号:2015-007

###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19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4年11月26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4年11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于2014年12月3日、2014年12月10日、2014年12月17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月7日、2015年1月14日、2015年1月21日、2015年1月28日、2015年2月4日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于2014年12月24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上述公告已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开展各项工作,目前正在抓紧对重组事项所涉及的相关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重组工作在进一步推进中,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该事项仍存在不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序号,如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1,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	申报价格
1.关于共同发起设立“零七”和云计算产业投资福七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元
2.关于中止<钛矿产品总包销合同>的议案	2.00元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2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2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 2.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 五、其它事项
- 1.本次会议联系方式:
  - 联系电话:0755—83280053
  - 联系传真:0755—83281722
  - 联系人:冯军武、张伦麒
- 2.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自理。
-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4.本公司董事会决定在会议召开前对本次会议进行一次提示性通知。
- 六、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1月28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样式):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团体)出席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下列议案行使 表决权(横线处填写赞成、反对、弃权或全权)。

委托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对会议事项同意、反对或弃权权的指示:

1.《关于共同发起设立“零七”和云计算产业投资福七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 反对 弃权

2.《关于中止<钛矿产品总包销合同>的议案》同意 反对 弃权

注:若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则代理人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日期:2015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 日内有效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零七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2

##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子公司银行账户被查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15年2月9日,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知悉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众投资有限公司相关银行账户和资金被查封冻结,具体情况如下:中国民生银行深圳福田支行账户被冻结,账户金额396334.46元;平安银行深圳福田支行账户被冻结,账户金额209,889.2元;光大银行深圳福强支行账户被冻结,账户金额947.79元;招商银行深圳振华支行账户被冻结,账户金额12,724.76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解决措施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众投资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业务为矿产品贸易,鉴于公司2014年矿产品贸易业务全面停滞,就目前已知情况判断,上述银行帐户冻结并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同时公司将就上述账户被查封的具体原因进行核查,并及时履行相应的披露义务。

三、其他

本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2月10日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09 证券简称:天广消防 公告编号:2015-010

## 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广消防;股票代码:002509)已于2014年8月1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2014年11月1日,公司公告《天广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11月18日至2015年2月3日,公司根据有关规定,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 为深入推进公司“立足福建、布局全国”的区域扩张战略及消防产品与消防工程一体化经营战略的实施,进一步做大做强消防主业,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结合现金支付的方式购买优质消防工程公司的股权。
- 二、目前进展情况及时延期复牌的原因
- 1、目前进展情况
- 公司已于2014年11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截至目前,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历史沿革、业务基本情况、股东基本情况、主要财产情况以及最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诉讼、仲裁情况等方面的尽职调查工作已基本完成。
- 2、仍需延期复牌的原因
-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公司为优质消防工程公司,其承接的消防工程及消防

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华信国际 公告编号:2015-008

###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2月10日,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华信石油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控股股东名称已由原“上海华信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目前,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已就上述名称变更事项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529 证券简称:海源机械 公告编号:2015-009

##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3,917,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484%;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2月12日。

-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限售股解除限售情况
-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源机械”)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59号”文核准,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4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00元,并于2010年12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60,000,000股。
- 2011年3月24日,公司向网下配售的股票8,000,000股解除限售。
- 2011年12月2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38,900,160股解除限售。
-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总股本为160,000,000股,其中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3,917,400股。
-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 (一)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相关承诺
- 福州市鼓楼区鑫鑫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金鑫源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华达鑫投资有限公司和福州市鼓楼区金旭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追加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满后,每年解除锁定的股份比例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的25%,即自承诺期满后分四年完成所持全部限售股份的解禁事宜,平均每年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IPO前所持全部股份数量的25%。
- (二)上述承诺履行情况
-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上述承诺均得到严格的履行。
- (三)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违规担保情况
-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限售股份的股东均未发生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也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15-010

##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15]125号),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3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8)。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已完成标的公司深圳市贝特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特瑞”)32.1457%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本次交易前全资子公司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已持有贝特瑞57.78%的股份,本次资产过户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贝特瑞32.1457%的股份,公司已直接和间接持有贝特瑞89.92379%的股份。

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5年2月4日出具的[2015]第6781579号《变更(备案)通知书》,上述股权变更后的贝特瑞公司章程已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

二、后续事项

公司尚需向交易对方深圳市金华瑞投资有限公司等49名少数股东发行86,871,657股股份。公司尚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上述新增股份登记及上市手续,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手续。

三、中介机构意见

- 1.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 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5日出具的《国信证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5-013

##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中标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中标情况及合同签订概述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中山市内肉类蔬菜流通溯源体系建设运营单位招标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公司于2014年12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达华智能:关于中标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75)。

为保证中山市内肉类蔬菜流通溯源体系项目的顺利建设运营,按照商务部、省商务厅发布的内肉类蔬菜流通溯源体系建设规范、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以及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山市内肉类蔬菜流通溯源体系建设设计方案的通知》(中府函[2014]284号)、中山市经济和信化局(以下简称“中山经信局”)招标文件、公司投标文件等,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近日与中山经信局签订了《项目合同书》。

二、项目合同主要内容

项目编号:0658-1401SZTC6219

项目名称:中山市内肉类蔬菜流通溯源体系建设运营单位招标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项目内容:本项目分为建设期与运维期,建设期分二期进行,项目二期建设为2015年1月至12月,项目二期建设为2016年1月至2016年9月;项目运维期为自项目建设一期完成并通过中山经信局的内部评估次日起8年,公司全面运营推广中山市内肉类蔬菜流通溯源管理系统,运行维护、升级改造、运营推广肉类流通追溯平台,为政府、管理者、经营者和消费者持续提供监测、数据、运维、平台服务,并在政府支持下,做好项目宣传推广工作。

项目内容:建设实施与运营推广的规模。

项目成果要求:公司须按照商务部、省商务厅及中山市发布的内肉类蔬菜流通溯源体系建设规范以及本项目的《实施方案》、《技术方案》和招标文件等标准和要求进行本项目的建设,并通过商务部或省商务厅组织的项目验收。运维期间,本项目由公司进行市场推广及运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5-001

##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称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营业总收入	3,401,932,354.46	3,295,146,878.03	6.14%
营业利润	383,167,179.29	371,598,980.29	3.17%
利润总额	419,232,167.66	404,256,532.63	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015,687.19	280,478,470.54	3.0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9	0.87	2.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4	11.94	-0.60
总资产	4,232,119,576.61	4,015,192,711.44	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595,850,112.37	2,442,945,246.63	6.26%
股本	323,700,000.00	215,800,000.00	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02	11.32	-29.15%

注:其中基本每股收益较去年同期已按新股本32370万股调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15-009

## 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 部分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2015年2月10日收到公司股东通知,广东兴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原投资”)2014年2月27日增持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的46,800,000股股份(由原质押股份的履约保障比例高于质押,向兴原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解除20,000,000股股份质押(占公司总股份的4.24%,占兴原投资所持本公司股份的10.55%),于2015年2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目前兴原投资在兴原投资有限公司的质押24,8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4.78%,占兴原投资所持本公司股份的21.47%)。

截至目前,兴原投资共持有本公司115,485,14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22.28%,其中累计质押股份24,8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4.78%,占兴原投资所持本公司股份的21.47%。

特此公告。

东莞市搜于特服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10日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2月12日。
-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3,917,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4484%。
-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人数为4名。
- 4、各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	备注
1	福州市鼓楼区鑫鑫投资有限公司	1,830,990	1,830,990	见“注释”
2	福州市鼓楼区金鑫源投资有限公司	1,785,240	1,785,240	见“注释”
3	福州市鼓楼区华达鑫投资有限公司	204,760	204,760	见“注释”
4	福州市鼓楼区金旭投资有限公司	100,380	100,380	见“注释”
	合计	3,917,400	3,917,400	

注释:由公司高管人员以及业务骨干100%持股的福州市鼓楼区鑫鑫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金鑫源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华达鑫投资有限公司和福州市鼓楼区金旭投资有限公司追加承诺,在限售期满后,每年解除锁定的股份比例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的25%,公司董事会承诺将监督相关股东在出售股份时严格遵守承诺,并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大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 四、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份结构表、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及股份冻结数据;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15-010

##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15]125号),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3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8)。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已完成标的公司深圳市贝特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特瑞”)32.1457%股权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本次交易前全资子公司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已持有贝特瑞57.78%的股份,本次资产过户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贝特瑞32.1457%的股份,公司已直接和间接持有贝特瑞89.92379%的股份。

根据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5年2月4日出具的[2015]第6781579号《变更(备案)通知书》,上述股权变更后的贝特瑞公司章程已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

二、后续事项

公司尚需向交易对方深圳市金华瑞投资有限公司等49名少数股东发行86,871,657股股份。公司尚需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上述新增股份登记及上市手续,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等事宜的变更登记手续。

三、中介机构意见

- 1.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 公司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5日出具的《国信证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5-013

##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中标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中标情况及合同签订概述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